

##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[2008]38号公告）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下发的《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》及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，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，我公司决定自2015年8月25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“金智科技”（股票代码：002090）、“森源电气”（股票代码：002358）、“宝通科技”（股票代码：300031）、“富春通信”（股票代码：300299）、“广晟有色”（股票代码：600259）、“爱建股份”（股票代码：600643）、“正泰电器”（股票代码：601877）、“中国远洋”（股票代码：601919）、“喜临门”（股票代码：603008）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予以估值。

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